

金鷹擎天錄系列

狂風沙

(中)

蕭瑟武俠精品系列 太白文藝出版社



青衣修羅傳
淬劍練神
追云搏電錄
大澤龍蛇傳
武林霸主
狂風沙
碧眼金雕
大漠鵬程
昆崙秘府
巨劍回龍
神劍射日
落星追魂
金鷹擎天錄
龍騰九萬里
白帝青后

卷之三

狂
風
沙





金鷹擎天錄系列

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第十三章 江湖诡谲

千古以来的英雄豪杰，都是临到死亡而面不改色的——也惟有这种气势磅礴无畏死亡的人，才能算是真正的英雄。

梁龙被对方那冷漠而豪壮的精神所慑，走了两步竟然不敢再向前踏出一步，仅仅睁着血红的眼睛，死盯着对方。

他心中的意志正在慢慢地消沉，纵使他知道自己足可将对方击败，却不敢发出那一击。

百里雄风心里晓得，只要自己一个忍耐不住，而较对方先倒下去，那么后果将是不堪想像的——梁龙必然会毫不费力地将他杀死。

他们就这样面对面的对峙着，谁也没动一下，两人都是右臂受伤，仅以左臂握着兵刃。

这种僵持的局面一分一秒地继续下去，梁龙满头长发倏然根根竖起，他又恢复了勇气，运集功力欲待攻敌。

陡然——

他颌下虬髯一阵拂动，虎吼一声，血笛扬起，劈了下去，红影经天而落，异啸低回而起……

百里雄风玉扇开展，左臂一挥，疾封面门，白蒙蒙的光影倒洒而去。

“喳！”笛尖探过玉扇，发出一声轻响，两道人影一分，玉扇脱手，仰天便倒，嘴角渗出血水……

梁龙身形一晃，虎口迸裂，再也握不住血笛，“叮”的一响，滑落石板之上。

他怔立了半晌，脸色狰狞地露齿一笑，举起右足，朝百里雄风头颅踏下——

这一脚若是踏下，百里雄风的头就算是铁做的，也要被踏成扁的，更何况他还是血肉之躯？

蓦地，一声长啸自八丈之外响起，一条黑影横空飞跃而来。

那人来势迅逾电闪，可是人未到达，已有两道银光射到，直奔梁龙而来。

梁龙心头一震，已见到那两道银光成弧形交叉射到自己胸前，他怒吼一声，只得放弃杀死百里雄风之举，移步后退，避开那两道暗器的袭击。

“呼呼”两响，那两枚暗器在空中各自拐了个大弧，又分从两个方向飞回原处。

梁龙一凛，想不到天下竟有如此巧妙的暗器，竟然能发能收自动飞回，他定睛一看，只见来人一把抓住射回的暗器，自空中落了下来。

“哈哈！”那人白髯飘飘、葛衫微拂、神态飘逸地笑道：“梁总护法受惊了！”

“哦！”梁龙道：“原来是不老神仙吕长老！真没想到你倒有这一手绝妙的暗器功夫！”

不老神仙吕韦化手中拿着两柄薄薄弯弯像是曲刃样的银色薄刃，微微一笑，道：“雕虫小技，不足入名家眼目，老夫

真是卖弄了。”

他将那两枚怪暗器收入袖中，道：“老夫因为教主曾经吩咐，不得伤害这个娃儿，必然要听教主亲自发落，故而远远见到梁总护法……”

梁龙见吕韦化眼珠不定，看了看百里雄风，心里突然一震，忖道：这小子身上系着当年孤星剑客百里居所带的藏宝玉石，我怎么一时糊涂竟要将他杀死？看来这老鬼也是想要这块玉石，所以……

他淡然一笑，道：“那么请吕长老将这小子带到庄里去，就把他关在水牢里吧！”

吕韦化目光一扫，看到宇文梦和宇文仇都倒在地上，另外还有一个手缚金链的少女也被压在马车底下，不晓得死了没有。

他摇了摇头道：“这小子真厉害，竟连两位公子、小姐都抵挡不住，还要劳动梁总护法出面。”

他见梁龙脸上一红，忙把话题一转，道：“庄里怎么没有人？”

梁龙道：“山主就在庄后打坐……”

不老神仙吕韦化道：“那么老夫要见山主，稟告一件大事……”

梁龙忙道：“什么大事？”

不老神仙目光一闪，向前走了两步，指着远处的天心庄，道：“哦！山主来了。”

梁龙脸上一喜，回头望去却不见有人来到。

他心知不妙，正要返过身来，背心“命门穴”上已中了一指，全身一震，他吐出一口鲜血，跌倒于地。

吕韦化用脚将梁龙的身子翻转过来，冷冷一笑，道：“老夫比你多活了二十年，岂会受你的骗？嘿嘿，你若是不那么急形于色，老夫还会相信，现在你可知道老夫不是好欺负的了！”

他弯腰提起百里雄风的左掌，在梁龙胸口一拍，身上力道传出，借着百里雄风的手，把梁龙胸口肌肉打得陷落下去，肋骨根根折断。

望了望留在地上的血笛和玉扇，他冷笑一声，道：“老夫就让那白老鬼来背这黑锅！”

他连点百里雄风五大穴道，然后自言自语道：“就算有人疑及老夫，老夫不返海心山去，来个出乎意料之外，就此往新疆去，他日取得黄龙上人的秘笈，老夫已成天下第一人，还惧你什么天心教……”

挟着百里雄风，他飞身穿入松林，向西北方而去。

在他身形消失之后，一个浑身黑衣的瘦削老者自松林里闪身而出。

他望着不老神仙吕韦化离去的方向，冷笑道：“好个奸诈的老鬼，这下被我老毒见到了，还能让你一人占了便宜？”

说罢，他一拐一拐地追踪而去。

他的身形才消失在松树林后，那躺在一株松树下的宇文梦一跳而起。

她痛苦地望着梁龙的尸体，喃喃道：“舅舅，是梦儿对不起您，可是我却无可奈何，如果您灵魂有知，该会原谅梦儿的……”

她擦了擦眼泪，将头上的金步摇取下，把尖端指向西北，用指力将之嵌进石板里，然后拾起血笛和玉扇，叹道：“唉！

你这个冤家……”

叹息声夹在松风里，她那白色的情影，似一缕淡淡的轻烟，消失于空际。

日薄崦嵫，干燥的热风自塞外吹来，使得这个偏僻的小城里，没有一个清凉的黄昏。

那满天火红的彤云，低垂在远处的山峰，白天的炎热仿佛还压在人们的心头，不过在狭窄的街道上，已没有什么行人了。

这时一辆马车自城外驰了进来，那赶车的轻挥马鞭，在进入城里的时候，减慢了车速。

蹄声敲打着街道上的砖石，发出清脆的“嘚嘚”声响，拐过一条街，那马车停在一家客栈门口。

车把式吆喝一声道：“老客人，已经到了康西巴城了！你要住店吧？”

车上布窗一挑，一个白髯垂胸、面目慈祥的老者探首出来，望了望客栈门口的墙下，只见上面写了几个怪字。

他皱了皱眉道：“这是回人开的客店，还有没有其他的？最好是要汉人开的客栈。”

那车把式干笑道：“老客人，这地方总共只有两家客店，另外一家是藏人开的，晚上冷得要死，而且又不干净，上回小的来这儿，就住在那客店里，弄得满身都是跳蚤，害得我痒死了，结果还是……”

“好了！不要再见了！”那老者挥了挥手，道：“你进去替老夫找个比较好点的房……”

那车把式一愕，道：“老客人，这里总共就那么三个大炕床，哪来的客房？”

那老者丢出一块碎银，道：“你就替我包下一个炕房，告诉他们晚上不要烧马粪，老夫带的衣物多，不怕冷。”

车把式接过银子，喏喏而退走进店里，进去不久便领着一个伙计出来。

这老者下了马车，道：“里面是我小外孙，他身上有病，你们小心些背他进去，莫摔伤了他！”

说罢，他便走进了客店。

那车把式钻进车里，抱出一个身穿短袄、衣饰华贵的年轻人，道：“这位是新疆落日马场的小主人，到四川去游什么学，却害了急病，所以他外公赶紧把他送回新疆。”

店伙计将那年轻人抱起，羡慕地摸了摸穿在他身上的衣服，道：“落日马场是新疆第一位的大马场，这少爷真好福气，你看他眉心这颗红痣就是主大富贵的，唉！像他们有钱人家，动不动就生病，我们穷人家一年到头奔波忙碌，却连病是什么东西都不知道……”

那车把式道：“你我穷人家命，可没福气害病，假使害了病，没法子做工，可要饿死了……”

他苦笑道：“馍馍都没得吃，还害什么病？反正穷人家命大，可不怕什么脏不脏的，再脏的馍馍都得吞下肚去。”

这两个家伙各自发了顿牢骚，便将那年轻公子给抬着，钻进了矮矮的屋里。

那个老者正自盘坐在炕上，手里捧着个火烟袋，“咕嘟！噜嘟嘟”地吸他的烟，桌上的烛光将他的影子映在墙上，不停地晃动。

看到那个年轻人被抬了进来，他咳了声道：“你们出动替我把车上的毯子抱进来……”

那把车式应声出去，留下店伙计一人，堆着笑脸道：“老爷子，你要不要请个大夫替小少爷看看病？”

那老者白眉一皱，道：“去！去！谁教你站在这儿？”

店伙计躬着身子走出房门，嘴里嘟囔着向前面炕房行去，刚走到门口，只见一个满脸焦黄、奇丑无比的年轻人走了进来。

店伙计吓了一跳，问道：“你来干什么？”

那人全身打扮完全是青海当地人模样，他一瞪眼道：“我来住的，你没长眼睛？”

他一把握住店伙计的手，低声问道：“刚才是不是有一个白发长胡子的老先生和一个年轻病人进店投宿？”

店伙计一愕，只觉得手臂上像被铁爪抓住一般，直痛得他龇牙咧嘴，嚷道：“喂！你放手嘛……”

那丑怪少年脸色微变，叱道：“你小声点好不好？”

说着，放开了手。

店伙计揉着手臂，惊愕地望着这并不很健壮的丑怪少年，似乎没有想到他会有这么大的力气。

看了看那少年手，他突然发觉那双手特别白净，而且柔软纤小，跟那张又黑又丑的脸比起来，简直使他不敢相信那双手会生在如此一个丑人身上，更不相信它会有如此大的力气。

那丑怪少年眼中掠过一丝怒色，随即隐去，他将手藏在身后，叱道：“我说的话你听到没有？”

店伙计吓了一跳，连忙点头道：“有有有！那害病的少爷眉心有颗红痣是新疆落日马场的小场主，客人你问的可是他”

那丑怪少年嗯了一声，掏出一锭约七两重的银子交给那

店伙计，道：“别跟那老爷子说有人问起他，喏！这是给你的，等一下借把铲子给我！”

店伙计接过那锭银子，乐得几乎要跪了下去，抬头一看，只见那丑怪少年站在门口，伸手在墙上划了两下，立即便闪进右边的大炕房里去了。

这店伙计见到那车把式扛着一个背包进来，赶忙将银子藏在怀里，向门外走去。

跟那车把式擦身而过，他连个招呼都没打，昂着头，忖道：我马二顺时来运转，阿拉真神保佑今天碰上财神爷了，也变成个有钱人，怎可跟你一个车把式的相识！

那车把式扛着一大把行李，也没在意这马二顺不理自己，匆匆往里面行去。

马二顺站在门口，只见墙上靠边角处，划着一个小小的星星，那垂下的一角还拖着一条尾巴，他哑然失笑，道：“这家伙真好玩，人都这么大了，还跟小孩子一样，到处画些星星、月亮、毛虫的……”

他吐口唾沫在手上，将那颗星星擦掉，深深吸了口气，正待返身回店，眼前一花，只见一个左手持着长幡、右手提了个铜铃、背上又背着个大箱子的中年人站在店门口。

中年人一指长幡，摇了摇铃，道：“专治各类疑难杂症，小儿百病，妇人百科，包你药到病除……”

“什么？”马二顺惊道：“包你药到命除？这……”

那走方郎中脸上无肉，又瘦又长，一身风尘仆仆的样子，显然是经历过许多地方，把张马脸都晒得红红的，他一瞪眼道：“本大夫此次刚从蒙古替甘珠活佛割除疝气而来，医术通神，直追千古之扁鹊、华陀，你岂能辱及本大夫？”

马二顺被他那凶样子吓得一愣，还没答话，已被那蒙古大夫一把抓住胸口，道：“你想不想赚十两银子？”

马二顺正要开口大叫，一听有银子好赚，胆子便壮了起来，道：“哪里可以赚十两银子？”

那蒙古大夫把手放松，道：“听说你这儿来了个很有钱的老爷子，是不是？”

马二顺点点头，道：“他还有个外孙，是新疆落日马场的少主人，眉心有颗红痣。”

“对了！”那蒙古大夫眼中闪过一丝兴奋之色，自怀中掏出一锭银子塞进马二顺手心，道：“你要劝那白眉毛胡子的老客人找大夫看病，这五两银子便是你的，等我看完病出来，你还有五两银子！”

马二顺乐得嘴都阖不拢，心想：今天果然是有财神找上我了，白花花的银子硬往我手里塞，嘿！我马二顺明天就买个老婆，也开个客店……

他把银子揣进怀里，道：“大夫你请进来歇歇，小的这就去问问那爷子。”

马二顺兴冲冲地往里面炕房走去，站在门口唤了声道：“老爷子，小的有话禀告您老。”

“进来！”

马二顺一进房，只见那白髯白发的老者，盘膝坐在炕上，面前摊着一张画满了黑线的羊皮，好像是什么地图。

他眼珠一转，只见那年轻人依然睡在炕上，面向着里面，也不知道睡着了没有。

他脸上堆着笑脸，道：“老爷子，小的想问问您，要不要请个大夫？”

“大夫？”不老神仙吕韦化沉吟一下，道：“是你们本地的大夫吗？”

马二顺捉摸着吕韦化的意思，点头道：“是本地的大夫，他老人家可是这一带三百里以内最最有名的大夫，哪个人不说他医术高明，比什么扁鹊啦华陀啦还要行……”

他口沫飞溅地道：“半年前蒙古什么甘珠活佛害了病，还特地请人来接他老人家，直到半个月前才回来……”

吕韦化笑了笑道：“他的医术真有你说的那么好？”

马二顺见到自己胡乱瞎吹竟然生效，又继续吹道：“当然啰，人家是十三代祖传秘方，灵效如神，听说以前他的第七代祖宗还是在北京城里当什么御医呢！这可没有假的……”

吕韦化暗暗好笑，忖道：百里雄风已被老夫闭住三大要穴，二条奇门经脉，我倒要看看这个什么祖传十三代的大夫到底有没有办法医治……

这些日子来，他为了逃过天心教的耳目，租了一辆马车，化装成一个富豪之家的老者，携着病中外孙返家，以最快的速度赶往新疆而去。

他虽然没见到百里雄风的武功如何，但是曾见到宇文梦姊弟倒地，梁龙与之两败俱伤，心里已大约明白百里雄风的武功根底。

所以他连日以来，不但不替百里雄风疗伤，反而将他的穴道和经脉闭住，让百里雄风没有机会可以自疗伤势。

因为在他神智清醒的时候，吕韦化便向他逼问玉石下落，然而他却从未见过有什么玉石，当然不会告诉吕韦化，但不老神仙不会如此就放过他……

就这样停停问问，日夜赶路之下，百里雄风时时都在昏

睡之中，没有一点力量可以反抗。

由于不老神仙吕韦化的应付得法，没有任何人知道他是武林中的顶尖高手，还以为他是个老富翁。

他一向逍遥惯了，哪会像这次一连几天都藏在车里，烦闷的情绪使得他想要捉弄那祖传十三代的“神医”。

他得意地笑了笑，挥手道：“你就去请他来吧！”

马二顺大喜，连叩头带鞠躬地退出房门，过了不一会儿，便将一个提着药箱的郎中请了进来。

吕韦化手托水烟袋，自炕上站了起来，只见那大夫年约四旬，长得一张马脸，偏偏颌下又留了一撮山羊胡子，鼻梁上架了副眼镜，面上赤红泛黑，真使人见了恶心。

他微一皱眉，问道：“这位就是祖传十三代的神医？请问大夫贵姓？”

那大夫道：“不敢！不敢！在下贱姓马……”

吕韦化呵呵一笑，道：“怪不得这位伙计在替你吹嘘，原来你们是同宗。”

马二顺一愣，笑道：“老爷子，小的走了！”

吕韦化等马二顺走了，细细地端详这大夫一眼，可是却没有看出什么破绽来，他一指躺在炕上的百里雄风道：“那便是老夫外孙，请大夫详细诊治一番，到底害的是什么病？”

马大夫将医箱往桌上一放，自里面拿出一个金属小盒，缓缓将盒子打开，拿出一片狭长的薄竹片，咳了声道：“医家之道，在于望、闻、问、切四大要诀。”

他走到炕边坐下来，道：“所谓望、闻、问、切，乃是观气色，听声音，问病情，切六脉，这位令孙……”

吕韦化哦了声，只见那马大夫将百里雄风翻过身来，凝

神观望，然后摇了摇头，用手一托，将百里雄风的嘴张开来，然后将那根竹片伸进嘴去，拨弄着舌头。

马大夫点头道：“嗯！他这是中了风寒，气势郁结于内腑，以致昏迷不醒，只要施以针灸，服以舒气提神葆阳葆元之药便可痊愈，老先生请来看看他这经脉……”

吕韦化心中暗惊道：这家伙看来奇貌不扬，可是医理却倒也颇通……

他闻声走了过去，只见那马大夫握着百里雄风脉门，道：“老先生请摸摸这条经脉，再按按他的肌肤，便知余言之下不谬也！”

吕韦化见到那条经脉突出于手腕，竟是手少阳督脉，他暗惊道：老夫可没有点他的手少阳督脉，不知他怎会如此？

他依言伸手一摸百里雄风手腕上那条经脉，又在肌肤上按了按。

可是他却感觉不出有何不妥当之处，正要询问大夫，突然只觉手背上皮肤痒痒的，从手指上一直蔓延开去，立即便传遍全身都是，面色顿时一变。

他闷声不吭，水烟袋倏伸而出，朝那马大夫背心“命门穴”撞去。

那马大夫身子一俯，像是要将百里雄风依旧推回炕上，轻巧地避开了这一撞。

马大夫回首一笑，道：“老先生，当今天下有一种巨毒可借人体相传，您可知道……”

吕韦化仅在这一会儿，便觉得肺腑之中也起了阵阵酥痒之感，与表皮的痒仿佛是相互呼应，一直痒到心底下，使他真想将心挖出来搔一搔。

那大夫微笑道：“在北天山之巅有一种‘紫穗花’，而在苗疆点苍之南的深谷里却产着一种‘红筋草’，这两种药分开来是各无毒害，可是混合起来，却会产生一种巨毒……”

他缓缓站起来，道：“最可怕的是这种巨毒发出时无形无影，非要到两种药性相合才产生反应，但是到那时也就晚了！”

吕韦化在对方说话之际，一直在运气逼开毒性，可是却是徒劳无功，那酥痒之感逐渐加重，使得他的全身都快麻木毫无知觉。

他阴阴一笑，道：“老毒物，想不到你竟如此厉害，但是老夫却不明白这‘借体传毒’竟会伤不到那小子……”

毒神祈灵灵摘下眼镜，将那片薄竹片拿在手里，道：“这竹片是我浸在紫穗花汁液里三个时辰而制成的，而那红筋草则就在我药箱里的金属小盒中……”

他举手在脸上一抹，把面上一层薄薄的皮面具剥下，笑道：“这是我在路上杀了个人，临时匆匆忙忙剥制而成的，我还怕你会认出我来，谁知道你竟真以为自己是落日马场都天神魔淳于老儿的老丈人……”

吕韦化颓然坐倒椅上，叹道：“人无远忧必有近虑，先贤到底说的不错，老夫一生以手段耍弄于人，想不到到头来，自己也是丧身于别人的手段里。”

毒神祈灵灵狞笑道：“那日老夫被你暗算，现在老夫还报于你，并不过分吧？”

吕韦化摇摇头，道：“并不过分，这算得了什么呢？老夫用过的手段比这更加阴险的还多得是！只不过老夫不明白那小子为何不会中毒？这真叫我死不瞑目。”

毒神祈灵灵得意地笑道：“老夫上次试过，这小子好似经过魔教‘淬骨大法’，所以不畏百毒侵袭，否则老夫岂不也将那小子害死了？”

吕韦化哦了声，痛苦地垂下头。

毒神眼见吕韦化即将死去，自己便可得到那将近百年来最大的宝藏和秘笈，他得意地道：“现在老夫须依仗毒物，他日神功无敌天下，就不必依仗它……”

吕韦化突然抬起头来，道：“老毒物，我怕你将来还要依仗毒物……”

毒神一愕，只见吕韦化双手一挥，两道银色光芒一闪，成一个大弧，交叉向自己袭到。

“扑！”蜡烛被削断，火光一灭，室内顿时变为漆黑，这种屋子又低又小，没有烛光，伸手都不见五指。

黑暗里只听吕韦化狂笑道：“老毒物，人不可自满，得意忘形最是要不得了！”

毒神祈灵灵连环劈出三掌，将那会成弧形自动拐弯的暗器击回。

他怒骂道：“好个吕老奸，你死到临头还作困兽之斗，难道老夫我还怕了你？”

吕韦化听风声接到那两枚暗器，双手交挥，又将之掷出。

他脚下一闪，挪开四步，笑道：“老毒神，你可知道老夫这不老神仙的名号是谁起的吗？”

毒神也是换了个方位，沉声道：“你这老不死的，还不是逼得川西周家大堡及时雨周博那老混账当着天下武林宣布的……”

“哈哈！老毒神真有你的。”吕韦化笑道：“三十年前的旧